

銅鑼鄉衛生所新聞稿

強化生命教育，推動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緩和療護及器官捐贈意願

為提倡民眾對生命價值的尊重，自 76 年施行的「人體器官移植條例」以來，我國已逐步建立了相關法規體系，包括 91 年施行的「安寧緩和醫療條例」以及 108 年施行的「病人自主權力法」，這些法規的實施在保障民眾的醫療權利與尊嚴，讓民眾更加了解自己的醫療權利，並在重要時刻能做出明智的決定，同時鼓勵人們關懷他人，以實際行動支持器官捐贈。

依生命教育計畫的核心目標之一是加強個人對於醫療議題的了解與認知。過去，許多人在面對重病或緊急情況時感到無助，因為他們對於自己的醫療選擇缺乏清晰的思考。透過提供相關知識和資源，這項計畫希望能夠幫助個人更好地理解不同的醫療選擇，並能夠在健康狀況下預先訂立醫療計畫，以確保在重要時刻能夠得到最合適的治療和照顧。苗栗縣提供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服務的合作的醫療機構有為恭醫院、重光醫院、苗栗醫院、大千醫院以及天恩診所，這些醫療機構將為民眾提供專業的意見與指導，幫助他們做出符合個人意願與價值觀的醫療決定。

此外，依生命教育計畫也致力於推廣安寧緩和療護的概念。安寧緩和療護是一種以提升患者生活品質為核心的醫療方式，尤其適用於末期疾病或患有嚴重疼痛的患者。通過培養公眾對於安寧緩和療護的認識，這項計畫希望能夠讓更多的人在面對疾病挑戰時能夠得到適切的支持和關懷，並在生命最後的階段獲得尊嚴和安詳。

最後，依生命教育計畫也強調了器官捐贈的重要性。器官捐贈是一種將自己的器官捐贈給需要的人，以挽救他人生命的行為。然而，由於對於器官捐贈的誤解和猜疑，許多人對於這一議題仍然持保留態度。透過宣傳教育和個案分享，這項計畫希望能夠改變公眾對於器官捐贈的看法，並鼓勵更多人加入到這個守護生命的行列中。

「生命教育」的推動是對生命價值的尊重和關懷的體現。期待透過加強生命價值的宣揚，提高民眾對於醫療議題的認知，並建立一個更加關懷、尊重和支持他人的社會氛圍。苗栗縣 18 鄉鎮衛生所有提供「安寧緩和療護」及「器官捐贈」意願簽署的服務，民眾可以前往衛生所索取相關資訊，並填寫相關表格表達自己的意願，守護生命的行列中。

預定一份愛的禮物

我的生命我做主

在臨別之際 請允許我優雅地轉身

預立醫療決定 Advance decision

- 是一份事前表達醫療意願的法定正式書面文件，把選擇「希望」或「不希望」接受維持生命治療，或人工營養及流體餵養的想法，寫在這份文件內。
- 苗栗縣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醫療機構(為恭.部苗.大千.重光.天恩)

安寧緩和療護 Hospice palliative care

- 簽立條件：必須年滿18歲以上並具行為能力。
- 為疾病末期的患者提供緩解、支持性的治療，例如止痛、安眠、心理靈性的支持，症狀治療方式，讓病人在最後一段路走得比較舒適。



器官捐贈意願 Organ donation willingness

- 將腦死病人功能健全的器官或組織，經由無償捐贈的方式，透過醫學技術，移植給比對適合的病人，達到治療疾病、挽救生命的目的。
- 捐贈者配偶或三等親內親屬有器官移植優先權。



因為有你，愛有無限可能，點亮無數生命

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書 / 同意書 (DNR)	
法條	安寧緩和醫療條例
適用對象	末期病人
簽署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人簽署意願書• 本人意識不清時，最近親屬可簽同意書
可拒絕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心肺復甦術• 維生醫療
簽署流程	未特別規定

預立醫療決定 (AD)	
法條	病人自主權利法
適用對象	末期病人、不可逆轉之昏迷、永久植物人、極重度失智、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疾病
簽署人	具意思表示能力的本人簽署
可拒絕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維持生命治療• 人工營養 / 流體餵養
簽署流程	透過「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



苗栗縣銅鑼鄉衛生所 廣告